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轄下
地區藝術督導小組
第八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 10 時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 B 會議室

出席者：

林頌鎧先生	召集人
陳樹英女士	
黃麗嫦女士	
周錦祥先生	
陳詠儀女士	秘書

列席者：

黃瑞麟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陳健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新界西)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李瑩女士	屯門文藝協進會副主席
曾燕玲女士	屯門文藝協進會活動幹事
朱贊亮先生	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服務發展經理
鄧俊傑先生	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服務主任

缺席者：

吳觀鴻先生
何杏梅女士

會議內容

召集人歡迎各與會者出席地區藝術督導小組(下稱小組)第八次會議。

(一) 通過會議記錄

2. 小組通過 2013 年 2 月 25 日第七次會議記錄。

(二) 討論事項

團體簡介「屯門藝術節 2013」、「屯門書畫攝影比賽」及「屯門版畫工作坊」建議書

3. 召集人表示，小組在上次會議已初步甄選屯門文藝協進會(下稱文協)作為「屯門藝術節 2013」的伙拍團體，因此小組邀請文協派員出席是次會議為小組簡介「屯門藝術節 2013」活動建議書。

4. 文協李瑩女士就「屯門藝術節 2013」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綜述如下：

- (i) 文協根據去年舉辦屯門藝術節的經驗，以及考慮到屯門區居民對某類藝術表演的特別喜好，從而擬訂六項節目單元作為「屯門藝術節 2013」的內容，期望為區內居民提供一系列多元化的藝術表演。
- (ii) 「那些年今曲演唱會」為迎合屯門區居民的喜好而設，而且於去年舉辦的同類活動亦獲得熱烈反應。
- (iii) 「越劇崑曲匯演」為顧及屯門區居民的需要而設，有鑑於在去年舉辦的小型越劇崑曲表演頗受好評，因此今年計劃將其規模擴大並安排在屯門大會堂演奏廳進行匯演。
- (iv) 「愛好粵曲星聲會」將邀請區內的粵曲愛好者提供折子戲表演。
- (v) 「舞動屯門」將為觀眾提供一系列多元化舞蹈小品表演。
- (vi) 「樂隊表演」將邀請區內的青少年樂隊提供表演。
- (vii) 「激鼓 drum drum」是一項極之吸引的大型鼓樂匯演，該項活動在去年舉辦之時獲得頗大迴響，因此希望今年可以持續舉辦。
- (viii) 將整體宣傳上述六項節目單元。另外，請小組從中選擇適當的節目單元作為「屯門藝術節 2013」的開幕節目或閉幕節目。

5. 小組經討論後議決揀選「激鼓 drum drum」作為「屯門藝術節 2013」的開幕節目。

6. 小組就文協的「屯門藝術節 2013」活動建議書發表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i) 查詢「那些年今曲演唱會」的節目名稱中「今曲」一詞的涵義。

(ii) 小組將考慮增加話劇和樂團表演兩項節目單元，因此查詢以現時的中央行政費預算是是否足以應付額外增加的工作量。

7. 文協李女士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i) 「那些年今曲演唱會」的節目內容涵蓋懷舊及流行名曲，並將邀請知名藝人獻唱。

(ii) 由於屆時將對「屯門藝術節 2013」的所有節目單元作整體宣傳，因此假如額外增加兩項節目單元並不會對行政工作造成太大影響。

8. 召集人表示，文協和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下稱循理會)都就「屯門書畫攝影比賽」和「屯門版畫工作坊」提交了活動建議書，因此小組邀請文協和循理會派員出席是次會議為小組簡介其各自的活動建議書，以便小組就甄選「屯門書畫攝影比賽」和「屯門版畫工作坊」伙拍團體事宜作出議決。

9. 召集人請文協的代表簡介「屯門書畫攝影比賽」活動建議書。

10. 文協李女士就「屯門書畫攝影比賽」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綜述如下：

(i) 將集中資源舉辦攝影比賽，並邀請心連心攝影學會負責籌辦賽事。

(ii) 賽事將分為小學組、中學組和「屯門 12 景」公開組等三個組別，「屯門 12 景」公開組的得獎作品將被製成明信片以及推薦給在區議會印製的年曆之用。

(iii) 將舉辦得獎作品及名家作品展覽。

11. 小組詢問可否在籌辦攝影比賽之餘舉辦書畫展覽。

12. 文協李女士回應時表示可以附設書畫展覽，但強調將主力舉辦攝影比賽。

13. 召集人繼而請文協的代表簡介「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
14. 文協李女士就「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綜述如下：
- (i) 將邀請版畫工作室協助籌辦活動。
 - (ii) 將邀請不少於 8 間中小學參與活動，並為學生講授雕刻和拓印等技巧以及舉辦體驗活動，最後學生將獲邀即席自製作品，學生更可獲贈其各自的製成品以作留念。
 - (iii) 將在屯門大會堂展覽廳舉辦大型年畫展覽。
15. 小組就文協的「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發表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查詢是否為每間參與學校提供 4 小時的培訓課程。
 - (ii) 建議在天后廟廣場舉辦大型年畫展覽。
16. 文協李女士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 (i) 將為每間參與學校提供 4 小時的培訓課程。
 - (ii) 假如在戶外場所舉辦大型年畫展覽，則須考慮可能增加的額外費用。
17. 召集人感謝文協李女士和曾燕玲女士出席會議並為小組就「屯門藝術節 2013」、「屯門書畫攝影比賽」和「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

[文協的代表此時離席。循理會的代表此時開始列席會議。]

18. 召集人請循理會的代表簡介「屯門書畫攝影比賽」活動建議書。
19. 循理會朱贊亮先生就「屯門書畫攝影比賽」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綜述如下：
- (i) 經衡量後，決定舉辦西洋繪畫比賽以取代中國書畫比賽以便吸引

更多學生參與賽事。另外，將同時舉辦攝影比賽。

(ii) 將在區內 38 間中學和 35 間小學進行宣傳，預期 15 間中學和 15 間小學參與比賽。

(iii) 西洋繪畫比賽和攝影比賽均設初小組、初中組、高小組和高中組等 4 個組別，每個組別均設冠亞季軍及 10 項優異獎。學生可同時參加兩項賽事，經評審後，得獎者可獲頒獎盃、獎狀和獎品，而參與者亦可獲發證書。另外，將設「學校最高參與獎」以鼓勵學校參與比賽。

(iv) 將舉辦大型頒獎典禮和作品展覽。另外，將揀選優秀及入圍作品製作「繪畫及攝影集」。

20. 小組就循理會的「屯門書畫攝影比賽」活動建議書發表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i) 建議兩項賽事均設公開組別以吸引更多人士參與比賽。

(ii) 查詢為何考慮將優秀及入圍作品製作 5000 本「繪畫及攝影集」。

(iii) 查詢西洋繪畫比賽是否不限製作媒介。

(iv) 詢問中央行政費和員工開支有否下調空間，以便將資源運用於其他方面。

21. 循理會朱先生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i) 可將中央行政費和員工開支下調，並運用所節省的資源為兩項賽事加設公開組別。

(ii) 將優秀及入圍作品製成「繪畫及攝影集」是出於成本效益的考慮，以便較全面地收集作品。

(iii) 西洋繪畫比賽的製作媒介僅限於手繪，而製作材料則不設限制。稍後將擬訂詳細的比賽規章。

22. 召集人繼而請循理會的代表簡介「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

23. 循理會朱先生就「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綜述如下：

- (i) 將在區內各中小學進行宣傳，預期 8 間中學和 8 間小學合共 1600 名學生參與活動，考慮到區內學校甚少推廣版畫藝術，將聘請專業視藝導師為每間學校提供 4 小時的培訓及體驗活動。
- (ii) 將在學校和公開場所舉辦作品展覽，以及將作品製成利是封和作品集。

24. 小組就循理會的「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發表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建議在舉辦作品展覽時加設即場示範環節以增加公眾參與度。
- (ii) 詢問會否考慮在露天場所舉辦作品展覽。

25. 循理會朱先生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 (i) 將考慮在舉辦作品展覽時加設即場示範環節。
- (ii) 可以考慮在人流暢旺而且不受天雨影響的露天場所舉辦作品展覽。

26. 召集人感謝循理會朱先生和鄧俊傑先生出席會議並為小組就「屯門書畫攝影比賽」和「屯門版畫工作坊」活動建議書作出簡介。

[循理會的代表此時離席。]

審批及通過團體提交的活動撥款申請

27. 有關邀請團體與小組合辦「屯門藝術節 2013」一事，小組在上次會議已議決甄選文協作為伙拍團體，是次會議亦一併通過文協所提交的活動撥款申請。

28. 有關邀請團體與小組合辦「屯門版畫工作坊」一事，小組經討論後認為循理會的活動建議書在推廣培訓和成本效益方面都較文協優勝，因此議決甄選循理會作為「屯門版畫工作坊」的伙拍團體，並一併通過循理會所提交

的活動撥款申請，惟有關撥款細項須作出修訂，例如稍後將要求循理會取消製作作品集，以便運用所節省的資源在舉辦作品展覽時加設即場示範環節。兩項活動的撥款申請書會上呈 5 月 8 日舉行的社區參與工作小組、6 月 4 日的地委會及 6 月 14 日的財委會審批，並待 7 月 2 日的區議會尋求通過作實。

29. 有關邀請團體與小組合辦「屯門書畫攝影比賽」一事，小組經討論後認為文協的活動建議書側重攝影比賽但忽略中國書畫，而循理會的活動建議書則以西洋繪畫取代中國書畫，兩者均有違小組的原意，因此理論上都不符合遴選資格。考慮到需要集中資源舉辦一項大型而專業的攝影比賽，以及為公平起見，小組議決以「屯門攝影比賽」為名重新邀請團體提交活動建議書，活動內容除了舉辦學界組和公開組攝影比賽之外，亦將附設攝影展覽。

(三) 其他事項

3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陳健芬女士簡介 2013 年社區文化大使計劃，當中 21 個藝團經署方甄選後成為 2013 年社區文化大使。社區文化大使表演項目涵蓋音樂、舞蹈、話劇和中國戲曲等藝術範疇，他們的藝術水平和組織能力良好，富有公開演出的經驗。而且他們都樂於將表演藝術帶進社區。因此，建議小組如有需要可考慮邀請其中的藝團在藝術節表演。另外，陳女士表示有關屯門大會堂演奏廳和文娛廳於本年十二月份的普通訂租，將於 5 月 1 日開始公開接受申請。如小組計劃於本年十二月份租借屯門大會堂的設施以舉辦藝術節活動，請於 4 月份提交擬訂訂租日期以便署方辦理有關申請。

31. 區議會較早前撥下 140 萬元款額取代小組原先預定的 90 萬元撥款供小組舉辦藝術活動，小組較早前原撥用 60 萬元舉辦「屯門藝術節 2013」，以及撥用 30 萬元款額舉辦「屯門攝影比賽」和「屯門版畫工作坊」，而是次會議亦須就如何運用餘下的撥款一事作出議決。

32. 小組經討論後擬為「屯門藝術節 2013」加設話劇、樂團表演或少數族裔表演等項目以豐富藝術節的表演內容。如條件許可，期望舉辦一項包括泰國、菲律賓、印尼和巴基斯坦等 4 個少數族裔的表演節目。為免違反區議會的撥款準則，小組請秘書就為「屯門藝術節 2013」加設表演節目一事與向區議會秘書處查詢，待獲區議會秘書處同意後，再從社區文化大使名單中揀選適當的藝團並諮詢其為「屯門藝術節 2013」提供表演節目的意願和酬金多寡，最後將合乎小組要求的藝團推薦予文協作出正式邀請。

(會後補註：區議會秘書處指示小組需召開特別會議通過已修訂的撥款申請(即包含兩項新加表演項目)，再經由 6 月 14 日的財委會審批)

33. 為免傳統手工藝術失傳，小組經討論後擬在屯門文娛廣場近屯門法院一側的空地舉行「藝墟」活動推廣傳統手工藝術，預算舉辦 6 次活動，活動期間將設有即場示範環節，但禁止買賣。小組稍後將發信邀請團體提交活動建議書，然後擇其優勝者作為伙拍團體。另外，小組請秘書從社區文化大使名單中揀選適當的藝團並諮詢其為藝墟提供表演的意願和酬金多寡，以待日後將合乎小組要求的藝團推薦予伙拍團體作出正式邀請。

(四) 下次會議日期

34. 召集人於中午 12 時 30 分宣佈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將另行通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3 年 5 月 14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1(08)/2 Pt.3